

当代国际贸易创新与我国外贸发展对策

唐 海 燕

80年代末以来,世界政治经济格局发生了深刻的变化。这些变化从各个方面影响着当代国际贸易的发展,并推动着国际贸易迅速进入了一个全面的、立体式的创新时代。从理论上

总结和分析当代国际贸易创新,探讨新的国际环境下我国外贸发展对策,是一项具有紧迫性的研究课题。

一、当代国际贸易创新及其发展趋势

当代国际贸易创新是对80年代末特别是90年代以来国际贸易领域各种创新现象的全面概括。当代国际贸易创新不仅是当代国际经济发展的重大事件,在整个国际贸易发展史上也有重要的地位。它不仅标明了当代国际贸易发展的突出特征,而且还预示着国际贸易新的发展时代的到来。

当代国际贸易创新是全面的立体的创新。从基本内容来看,当代国际贸易创新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一) 观念创新

当代国际贸易创新首先表现为各国在对外贸易观念上的创新。它具体包括:(1)把贸易开放看成是对外开放的起点和基本方面,因此,贸易开放度就成了衡量一国对外开放程度的基本标志。80年代以来,特别是进入90年代后,对外开放已经成为席卷全球特别是广大发展中国家的巨大浪潮,而各国的对外贸易开放则始终是这场浪潮的排头浪。对外贸易作为最古老的对外联系方式在当代重新焕发了青春。(2)客观估价对外贸易在一国经济发展中的实际作用,把经济发展与贸易发展的平衡、国际贸易与

国内贸易的协调看成是发展对外贸易的基本原则。在当代国际政治经济环境已经发生了根本变化的情况下,许多国家都重新认识了对外贸易在本国经济发展中的现实作用,相继逐步放弃了“贸易立国”、“贸易为本”的旧的经济发展的思路,越来越重视对外贸易与国内经济发展的更大程度上的溶合。(3)把对外贸易看成是处理国家关系的越来越重要的外交手段,“贸易外交”成为当代国际关系发展中的一个突出特征。在以“和平与发展”为主题的当代国际环境中,由于“贸易外交”的“和平性”和“发展性”,越来越多的国家开始把对外贸易在对外关系中的重要性提到了从未有过的高度,并通过贸易促进、贸易限制和贸易制裁等方式来调节对外关系。美国是这一方面的典型代表。克林顿政府执政后,很快把对外贸易提到“美国安全的首要因素”的高度,并到处挥舞“贸易报复”、“贸易制裁”的大棒,采取咄咄逼人的姿态,谋求所有的贸易伙伴对美更大规模地开放市场,并以此来调节和制约双边关系的其它各个方面。观念创新是当代国际贸易创新的基础和核心,它不仅规定了当代国际贸易创新的方向,而且还决定或影响着当代国际贸易创新的其它各个方面。

（二）格局创新

当代国际贸易创新突出地表现在国际贸易格局的创新上。它具体包括：（1）以地缘经济为特征的贸易集团取代了以政治联盟为基础的贸易联盟，贸易集团化格局基本确立。进入 90 年代以来，欧洲经济区、北美自由贸易区相继运行，亚太地区经济贸易合作也进入了实质性的起步阶段。上述以贸易与投资自由化为基本目标或标志的三大贸易集团的基本形成和相互对峙，标志着国际贸易集团化发展格局的初步确立。（2）区域贸易集团具有强烈的对外扩展的趋势，全球一体化的发展步伐正在加快。欧洲经济区正在实质性地考虑向东向南的延伸，北美自由贸易区已经按照最新一轮“美洲国家首脑会议”的决议向全美洲扩展，亚太地区经济合作组织（APEC）也有意向南美洲伸展。这种大型贸易集团对外扩展的趋势本身就是贸易集团化格局进一步发展的产物，同时又是全球贸易一体化的阶段性标志。它不仅表明了贸易集团化和贸易一体化之间的逻辑和历史联系，而且标志着全球贸易一体化进入了一个崭新的发展阶段。（3）国际贸易重心已经从单一的欧洲重心过渡到了多重重心并存的状态，并正在形成以亚太为重心的新的单一重心的格局。随着国际经济多极格局的形成，国际贸易重心也相应出现了分散化的特征。但是，随着亚太地区经济的高速增长及其在世界经济中的地位的不断提高，国际贸易的重心有从多重重心逐步向亚太单一重心收缩的倾向。格局创新是当代国际贸易创新的典型标志，它标志着国际贸易发展的一个时代的结束和新时代的开始。

（三）制度创新

制度创新是当代国际贸易创新的又一重要标志。它具体包括：（1）世界贸易组织的创设。根据“乌拉圭回合”签署的“建立世界贸易组织协议”，从 1995 年 1 月 1 日起，新诞生的世界贸易组织取代了“临时适用”40 余年的关贸总协定。这是当代国际贸易制度创新方面的最大成

就，标志着国际贸易制度向完善迈出了十分艰难的实质性的一步。这是因为：国际贸易从此有了具有真正法人地位的组织机构；比关贸总协定预期更大的权威性、更强的约束性和更高的运转效能将更有利于全球贸易的协调和自由化发展；关贸总协定无法管辖的部分货物贸易（农产品和纺织品贸易）、服务贸易、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与投资等领域被真正纳入了世界贸易组织的制度安排之中。（2）区域协调的迅速增强。随着区域性贸易集团的纷纷建立，区域内贸易政策与措施的协调成为当代国际贸易制度的一个最大特征。区域内协调不仅起着在全球协调制度没有真正建立和运行的条件下部分地发挥全球协调功能的作用，而且还直接推动了全球协调制度的创新。（3）国别管理贸易制度的推广和泛化。在美国带头推行对外贸易的“管理贸易”制度后，“管理贸易”制度逐步成为流行于各国的基本的对外贸易制度。它构成了当代各国对外贸易制度上的共同的最鲜明的特征。制度创新是当代国际贸易创新的内在的本质特征，它构建了当代国际贸易发展的基本框架。

（四）政策创新

政策创新是当代国际贸易创新的重要内容。它具体包括：（1）有限制的可调节的自由贸易政策逐步抬头，保护主义逐步地相对地退入低潮。在全球性的自由和开放的浪潮推动下，各国对外贸易政策在总体上有向自由化倾斜的趋势。尽管保护主义势头不减，但它已经开始从 70、80 年代的那个泛滥猖獗的高潮中回退下去。（2）直接的贸易限制措施逐渐被间接的贸易限制措施所取代，新型的更灵活和更隐蔽的贸易限制政策和措施正在不断地被创造出来。从总体上看，各国对外贸易政策中的单纯的关税措施和直接的非关税措施都在相对地和绝对地减少，其作用也在明显地减弱。但是，各种间接的非关税措施却依然阻碍着贸易自由化发展的步伐。而且，各种新型的非关税措施层出不穷，并开始成为各国特别是发达国家对外

贸易限制政策和措施的主体。(3)贸易政策趋向于和其它经济政策甚至外交政策的更大程度上的溶合。由于贸易和其它经济领域包括某些非经济领域的联系日益增强,贸易政策的制定和实施越来越影响到一国其它领域的政策制定和实施。目前,许多国家的贸易政策有明显的向综合性方向发展的倾向。(4)区域内的共同贸易政策开始受到相关国家和地区的欢迎。共同的贸易政策往往意味着区域内的共同开放和区域外的共同保护,它是区域内成员在获得共同保护承诺的条件下最大限度地获取自由贸易利益的基本政策选择,因而构成了当代国际贸易政策创新的一个重要特征。政策创新是当代国际贸易观念创新、格局创新和制度创新的反映和具体化。

(五) 构成创新

贸易内容的构成上的创新是当代国际贸易创新的又一重要方面。它具体包括:(1)国际贸易的内容在比例结构上出现了重大调整。它表现在:服务贸易的比重相对于货物贸易正在快速上升;制成品中技术产品特别是高新技术产品的比重大幅度增加;原材料产品中具有特别意义或战略意义的资源产品的贸易量增长迅速。(2)多边贸易的内容和范围大大扩展。“乌拉圭回合”协议把长期游离于关贸总协定之外的农产品和纺织品纳入了新的多边贸易的范围,并把服务贸易、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和与贸易有关的投资措施并入多边贸易体制的管辖范围。构成创新是当代国际贸易创新最显著的方面之一,它清楚地揭示了当代国际贸易在内容构成上的本质特征。

(六) 工具创新

当代国际贸易创新还包括国际贸易工具的创新。它具体包括:(1)投资和知识产权成为推动国际贸易的越来越重要的手段。从这个意义上说,当代国际贸易的增长在相当大的程度上得益于国际投资的增长和以技术转让、技术

服务为特征的知识产权的推动。(2)现代通讯计算技术为国际贸易提供了新的手段。这突出地表现在EDI(电子数据交换)在全球范围内的日益普遍的运用。而正在掀起的全球性的建设“信息高速公路”的浪潮将进一步便利国际贸易数据的交换和处理。(3)国际贸易惯例的不断改革和创新更科学地规范了国际贸易的全过程。国际商会《1990年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的生效和《跟单信用证统一惯例》(第500号出版物)的实施以及其它机构有关贸易规则和惯例的变更都更便利了国际贸易的发展。(4)运输方式的革命使国际贸易如虎添翼。集装箱运输的普及使传统的“港——港”运输逐渐让位于“门——门”运输,进一步推动了当代国际贸易的迅猛发展。(5)各国政府为促进或便利对外贸易发展而实施的各种新的贸易政策、措施和手段也是国际贸易工具创新的重要内容,如各种便利的和优惠的贸易融资方式、贸易信贷担保方式等。工具创新是当代国际贸易创新的重要组成部分,它表明了当代国际贸易在实现手段方面的巨大变革和创新。

从发展趋势看,当代国际贸易创新在时间上还会顺延一段时期,在内容上可能还会扩展,但主要是在原有基础上的进一步的渗透和溶合,尤其是在制度创新的进一步完善与深化方面可能还会有新的突破,如世界贸易组织与相关其它国际组织的协调与联合等。在创新的手段和方式上,可能会越来越依赖于当代科学技术的进展及其应用和各国特别是西方发达国家之间真诚合作的诚意。与此同时,当代国际贸易创新对不同发展水平国家的影响将呈现出明显的差别。发达国家将越来越多地从创新中获得实际经济贸易利益,而广大发展中国家的对外贸易处境将更加艰难。当然,这是一个需要具体研究的问题。如果发展中国家能够客观地分析当代国际贸易创新对本国的实际影响,并及时采取正确的对策,当代国际贸易创新同样可以成为本国经济贸易发展的很好机遇。

二、当代国际贸易创新对我国外贸发展的影响

当代国际贸易创新对我国来说,和其它发展中国家一样,也是一把双刃剑,既有机遇,也有挑战。

当代国际贸易创新为我国经济贸易发展带来的机遇主要表现在:

(一) 有利于我国对外经济贸易制度的进一步完善

我国对外经济贸易制度虽然在总体上符合关贸总协定的要求,但是这并不意味着我国对外经济贸易制度改革的任务已经完成。事实上,我国对外经济贸易制度还有许多方面有待进一步完善。当代国际贸易的制度创新,特别是世界贸易组织的建立,不仅为我国对外经济贸易制度的进一步改革、完善和规范化提供了新的尺度,而且,随着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的时间日益临近,又为我国对外经济贸易制度的尽快完善带来了压力。

(二) 有利于我国出口贸易的增长

对于象我国这样一个急需大量发展资金而又面临外汇严重短缺的发展中国家,出口增长显得特别重要。但是,近年来,我国出口增长相对于进口增长来说,总是不尽如人意。当代国际贸易创新为我国迅速扩大出口贸易带来了机遇。这主要表现在:其一,当代国际贸易创新正在有效地扼制长期泛滥猖獗的贸易保护主义,为我国出口贸易的扩大提供了更有利、更宽松的国际环境。其二,在相互依赖的世界经济中,我国越来越成为各国关注的中心之一。迅速发展同我国的贸易关系已经成为许多国家的愿望,这为我国出口贸易发展提供了新的有利条件。其三,我国经济振兴引起了少数发达国家的震惊,它们利用各种不公平竞争手段对我国出口贸易的发展进行人为的打击和压制。随着国际贸易制度的完善和强化,我国出口贸易发展的制度环境、法律环境和政策环境将会有

所改善。

(三) 有利于我国经济与世界经济更大程度上的溶合

当代国际贸易创新突出了自由和开放这两个主题,因而将推动各国经济相互依赖关系的加强,推动全球经济一体化进程的加快。我国作为发展中的大国,是世界经济大家庭中的重要一员。不仅我国需要世界经济大家庭,而且世界经济大家庭同样离不开我国。相信在当代国际贸易创新的推动下,我国能够尽快成为关贸总协定和世界贸易组织的成员,使我国经济与世界经济的互补互利作用和功能更充分地发挥出来。

(四) 有利于对外贸易对我国经济发展的推动作用的发挥

对外贸易对我国经济增长的促进作用基本上属于“外部促进”型。在这种情况下,对外贸易在很大程度上分离于国内经济活动,对外贸易往往是通过一定的传导机制外部作用于国内经济活动。因此,从国民经济总体看,对外贸易只是国民经济的补充性的机械的组成部分。对外贸易对国民经济发展的应有的促进作用难以充分发挥。当代国际贸易创新推动了各国对外贸易对国内经济活动的全面的更深刻的渗透,使对外贸易逐渐成为一国国民经济的不可分离的有机组成部分和因素,对外贸易对国民经济的外部影响、外部促进逐渐转变为内部影响、内部促进。这将更有效、更充分地发挥我国对外贸易对国民经济发展的积极作用。

当然,作为发展中国家,我国也同样面临当代国际贸易创新的严峻挑战。(1)当代国际贸易创新是一个以观念创新为基础,以格局创新为突破,以制度创新为实质,通过政策创新、构成创新和工具创新具体体现的包含国际贸易各个方面、贯穿国际贸易各个领域的全面的主体

的创新过程。

它标志着国际贸易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然而,我国对外贸易还处在一个较为幼稚的发展阶段。从对外贸易观念到对外贸易制度,从对外贸易政策、立法到对外贸易措施、行为,都与发达国家包括一些发展中国家存在一定的差距。当代国际贸易创新可能会进一步拉大上述差距,使我国对外贸易的处境更为不利。(2)当代国际贸易创新突出了自由与开放的主题,极大地推动了全球贸易自由化的进程。但是,我国还是一个发展中国家,国内经济发展的幼稚性很容易在对外开放、自由贸易的面前暴露出来。如果对外开放度迫于外部压力而不切实际地快速增大,对外贸易的自由度也大幅度地提高,那么,我国经济贸易的发展就可能会受到来自外部力量的巨大冲击,延缓我国现代化的进程。(3)发达国家是当代国际贸易创新的发动者、主导者和主要参加者,它们获得了当代国际贸易创新的绝大部分的利益。发展中国家,包括我国在内,从总体上看,则是当代国际贸易创新的被动的接受者和参加者,无法影响当代国际贸易创新的发展过程和其各个方面,因而也就难以公平地获得国际贸易的利益。(4)科学技术的发展和应用是当代国际贸易创新的重要基础,也成为国际贸易利益的重要来源。我国技术水平落后,贸易商品结构老化,技术含量低,贸易工具和贸易手段比较落后,也就难以改善贸易条件。因此,即使出口贸易规模扩大了,贸易利益也可能会绝对地减少,造成对外贸易

的贫困化增长。(5)在当代国际贸易创新的条件下,我国对外贸易发展的国际政治环境发生了变化,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我国对外贸易的发展。在旧的国际政治格局中,我国处于美苏对抗的“中间地带”,国际环境相对宽松。但是,旧的格局打破后,“中国牌”的意义消失了。这无疑会影响我国的对外贸易发展。

当代国际贸易创新对发展中国家来说,机遇与挑战并存,而且在总体上是挑战大于机遇。但是,当代国际贸易创新为我国外贸发展和经济振兴所创造的机遇可能比一般的发展中国家要大得多。这主要是因为:(1)我国有了相对较长时期的对外开放的丰富经验和深刻教训,摸索出了一条中国式的对外开放的理论思路和实践模式,比许多刚开始实行对外开放的甚至目前仍然对外封闭的发展中国家更能够适应当代国际贸易创新所造成的更为开放的国际贸易经济环境。(2)我国对外贸易和经济体制改革已经取得了辉煌的成就,基本上符合了关贸总协定所要求的发展中国的经济贸易体制,从而能够减轻外部体制的冲击压力。(3)我国企业在十年余的直接参与国际市场竞争中得到了磨炼,为更大程度地溶入国际经济打下了一定的基础。当代国际贸易创新的时期正是我国改革开放不断深化的时期,也是我国外贸发展的繁荣时期。我国在事实上参与当代国际贸易创新的范围和程度比许多发展中国家都要大得多。这为我国更好地抓住和利用当代国际贸易创新给我国带来的发展机遇创造了良好的条件。

三、对外贸易创新是我国外贸发展的根本出路

为了抓住当代国际贸易创新给我国带来的发展机遇,更充分地面对挑战,我国应该实行对外贸易创新。具体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一) 对外贸易观念创新

首先,应该从理论上、观念上确认当代国际贸易创新的客观性,正确认识和评价当代国际贸易创新对我国经济贸易发展的影响。同时,

要以坚决的态度勇敢地参与正在进行中的当代国际贸易创新。只有勇敢地面对挑战,才能抓住发展的机遇。其次,要检讨对外贸易对我国经济发展的现实作用,重新确立对外贸易在我国经济发展中的地位。要把对外贸易看成是国民经济的一个有机的分子,而不是机械的组成部分,并据此理顺对外贸易与经济发展之间的各种传导机制和内在联系,为充分发展对外贸

易对国内经济的促进发展创造起码的条件。再次,要确立发展的观念,反对单纯的对外贸易增长,警惕我国对外贸易贫困化增长现象的出现。要把对外贸易增长同国民经济发展联系起来,正确处理增长与发展之间的关系。

(二) 对外贸易战略创新

要放弃长期以来一直在反复进行的在进口替代和出口导向两种战略之间做非此即彼的选择的行为,确立平衡发展为我国对外贸易发展的新战略。我国是一个内需型的发展中的大国,出口导向战略不适合我国的基本国情。同时,我国长期以来一直实行着进口替代战略,尽管取得了很大的成就,但毕竟也存在着许多难以自身克服的问题。而且,我国进口替代战略已经进入了中间品和资本货物的进口替代阶段,接近于完成一个进口替代周期,因而在客观上也面临战略转向的问题。另一方面,从当代国际环境来看,面对当代国际贸易创新,任何单纯的进口替代和出口导向战略都难以付诸实施。因此,从我国的国情和当代国际环境来看,应该把进口替代和出口导向有机地结合起来,实施平衡发展战略。从目前看,我国应该抓住时机,尽快实现从进口替代向平衡发展的转移,更好地适应当代国际贸易创新的新的国际环境。

(三) 对外贸易政策创新

要系统地检讨我国对外贸易政策的制订和实施,实行对外贸易政策创新。主要应包括:

(1)大幅度降低关税水平,同时优化关税结构。目前,世界各国都在逐步降低关税政策在对外贸易政策中的含量,逐步放弃这种原始的和最鲜明、最简单的贸易保护政策。许多国家开始实行有选择的“零关税”政策。相比之下,我国关税水平明显过高。而且,在关税结构上也不尽合理。因此,应逐步降低关税总水平,并根据通行的有效保护理论和政策,合理调整关税结构和水平,最大限度地降低原材料的进口关税,维持适度的中间产品进口关税,以充分发

挥关税的实际保护作用。(2)逐步放弃直接的非关税措施,代之以间接的非关税措施。直接的非关税措施如进口配额、进口许可等在许多国家都开始遭到冷落。相反,各种新型的更灵活更有效的间接的非关税措施又十分兴旺。这是当代国际贸易政策发展的趋势。和这种趋势成鲜明对照的是,我国目前仍以直接的非关税措施作为主要的非关税措施。因此,应该尽量实现以直接非关税措施为主向间接非关税措施为主的转换。这样做,不仅实际的保护效果更好,而且使用起来更灵活,同时,国际舆论压力也小得多。(3)要借鉴各主要国家通行的新的非关税措施,更新和增加我国对外贸易的政策手段。同时,也可以从我国的实际情况出发,创造一些适合我国国情的新的非关税措施。这不仅符合我国的国家利益,也符合国际贸易政策的基本潮流。

(四) 对外贸易体制创新

这首先要清除一个一直困扰我国外贸体制改革的理论误区,即体制改革=体制自由化。这实质上是一种自我约束。我国对外贸易体制与国际贸易体制接轨最本质的要求不是要扩大我国外贸体制的自由度,而是要求我国外贸体制规范化,即按照国际通行的原则和规范设定和理顺外贸体制。因此,和国际接轨,不仅包含放弃一些不符合国际规范的保护性的内容,也包括吸收一些符合国际规范的保护性的内容,充实或纠正本国对外贸易体制。当然,对于一个长期实行较高程度的保护主义的我国来说,外贸体制改革的重要任务之一就是要降低保护程度。尤其是在进口体制上,尽管和关贸总协定的要求在总体上已经取得基本上的一致,但仍有不少方面还需要完善和加强。这不仅是我国复关的需要,也是我国外贸自身发展的需要。其需要完善的两个比较突出的方面是:一是外汇体制。要逐步降低外汇的实际管制程度,完善外汇市场机制,提高市场自身的作用程度,并创造使人民币实现自由兑换的条件。二是企业外贸自主权。要逐步增加外贸企业的自营权的范围和

程度,更应尽快实现不同规模、不同所有制企业之间的外贸发展上的公平竞争。

(五) 对外贸易立法创新

要改变目前外贸立法满足于修修补补的现状,要有一个外贸立法的宏观安排和总体思路。要构建我国对外贸易法律的总体框架和体系。这是我国外贸立法的一个最突出的问题。要加强外贸立法的专门化建设,通过制订和颁布一系列专门化的外贸法律,推动我国外贸立法的系统化、立体化发展。例如,反倾销法、反补贴法、反垄断法等专门的法律门类。我国对外立法需要借鉴国外贸易立法方面的一系列成功的经验,这也是促进我国外贸立法与国际贸易法律接轨的重要推动力量。

(六) 对外贸易对象的构成创新

我国对外贸易对象的构成是影响我国贸易利益的一个重要因素。根据当代国际贸易创新的要求,应注意下面几个问题:一是提高服务贸易产品的比重,增加目前有一定竞争力的服务产品的对外输出,同时培植新的服务产业和部门,并通过外向化发展提高其对外竞争的适应性。二是提高制成品出口的比重,通过不断增加对出口对象的加工程度,提高出口产品档

次,并相应降低原材料出口比重,以改善对外贸易条件,扩大外贸利益。三是提高制成品的技术含量,通过不断增加出口产品附加价值和内在质量,提高国际市场竞争力,适应国际竞争新形势的要求。

(七) 对外贸易工具创新

要不断更新和创造对外贸易工具,以推动我国对外贸易更快地发展。主要有:(1)加快现代通讯工具和手段在对外贸易中的运用和普及,尽快推广 EDI;(2)建立和完善对外贸易管理方面的法律、规章和制度;(3)建立和完善贸易担保制度;(4)尽快实现从“港——港”运输向“门——门”运输的转换;(5)逐渐普及国际贸易各个领域内国际通行的规则、惯例,纠正贸易行为和作法。

(八) 对外贸易关系创新

要从单纯发展同主要贸易大国的贸易经济关系转向全面地发展同各类国家、各个地区的贸易经济关系。对我国来说,要增强出口产品竞争力,改善对外贸易条件,扩大出口产品规模和品种范围,无论如何都不能忽视广大的发展中国家市场,特别是非洲和拉丁美洲国家市场。只有这样,出口多元化才能真正实现。

